阳光生科工作周志通报

总第 225 期（2025 年第 6 期）

2025 年 3 月 10 日—2025 年 3 月 16 日

一、三公经费和公务车使用情况

■本周公务用车 0 趟。

■本周三公经费使用 0 元。

二、党建工作

■2025 年 3 月 10 日，1-2 月党费缴纳情况说明上报。

■2025 年 3 月 11 日，浙政钉组织生活 2022 年至今情况核查。

■2025 年 3 月 12 日，新入职教师双系统登记。

■2025 年 3 月 13 日，已毕业研究生档案情况核查说明。

■2025 年 3 月 14 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概论》学习书籍领取发放。3 月支部主题党日学习情况核查上报。2024 年《入党志愿书》登记情况核查上报。

三、院务工作

■2025 年 3 月 10 日，学院召开党政联席会议，讨论 1 名学生复学、2 名学生休学、公用房拟退机械钥匙房间、公用房管理办法（试行）》实施示范单位申报表和大仪报废相关议题。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整理、提交 2025 年职称聘任证书。收集、提交 2024 年职称评审通过人员材料。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审核、提交国家级人才项目材料。整理博士后流动站人员材料。核对学院全体在职和离退普通体检教职工信息并提交公管处。

■2025 年 3 月 12 日-13 日，提交人事处相关教师护照、出入境通行证及《2025 备案人员因私出国（境）证件登记汇总表》。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大屏播报 2 次。发放实验田标识牌。

四、本科教学工作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组织完成 2024-2025-1 学期教学进度表及实验安排表上交的工作。完成 2024-2025-1 学期竞赛加分工作。完成 2023-2024-2 和 2024-2025-1 双语课程统计工作。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组织进行 2026 届毕业生毕业电子图像信息采集补拍、交费等工作。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完成 21 级毕业生第二次课外学分审核统计工作。完成 21 级毕业生院内毕业论文中期检查工作。完成 21 级师范生实习保险购买工作。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完成学院简介及专业简介报送教务处工作。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开展 2025 年度省高教学会高等教育研究课题暨“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应用研究”专项课题申报工作。开展第十九期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培养工作。开展学校第五批研究性研讨课程申报工作。

五、学科科研与研究生工作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开展生科撷英讲坛 2 次。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开展 2025 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报书形式审查。开展 2025 年省 W 申报人选摸排。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开展全市国际科技合作情况摸底。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转发关于组织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前沿生物技术”重点专项 2025 年度第一批项目的通知。转发关于申报 2025 年度教育部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的通知。转发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比利时法语区基础研究基金会合作交流项目的通知。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开展征集农业领域省重大科技专项选题建议。

六、实验与社会服务工作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分组开展 3 月份第一次实验室安全检查，查处存在风险隐患近 10 处。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拟退公用房清单整理；拟回收资产 5 件待搬迁。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入库易制爆类 2 种。浙江省危险化学品风险防控平台出库 1 笔，涉及 1 种易制爆类危化品。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发布大型仪器培训通知 1 项。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房产额定测算数据核对。

七、学生工作

■2025 年 3 月 11 日，师生代表共 40 余人于仓前、下沙参加花海劳动教育基地启动仪式暨第 47 个植树节特别活动。学生代表 1 人赴德清三中开展“携手植绿，悦动校园”植树节实践活动。

■2025 年 3 月 14 日，参加第二期“博雅思享荟”活动。

■2025 年 3 月 14 日，组织开展 2025 年创新大赛生科院打磨评审会。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开展生科院“生趣盎然 定格春光”植树节系列活动。启动第五届“乘风破浪 千帆竞发”研究生学术论坛活动。

■2025 年 3 月 10 日-14 日，报送第十五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践育人项目至学生处。完成一人一档专项材料上交工作。